

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入贯彻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1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本级）
2. 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蔡甸区政法委员会内设 5 个正科级科室（分别为政法委办公室、基层社会治理科、综治督导科、维稳协调与反教指

导科、执法监督科)

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收 入		项 目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59.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88.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6.6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1.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7.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6.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9.7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59.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1,159.70	总 计	62	1,159.7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62行=（58+59+60）行。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1	2	3	4	5	6	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8.20	988.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2.44	82.44							
2010301		行政运行	65.44	65.4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0	17.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27.94	727.94							
2013101		行政运行	300.13	300.13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2.81	392.81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7.82	177.82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7.82	177.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67	16.67							
20406		司法	16.67	16.67							
2040601		行政运行	16.67	16.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81	81.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81	81.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81	57.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0	2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01	37.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01	37.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01	37.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02	36.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02	36.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02	36.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款各行=（2+3+4+5+6+7）款各行。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项 目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159.71	583.72	575.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8.20	412.57	575.6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2.44	82.44				
2010301	行政运行	65.44	65.4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0	17.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27.94	330.13	397.81			
2013101	行政运行	330.13	330.13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2.81		392.81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7.82		177.82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7.82		177.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67	16.67				
20406	司法	16.67	16.67				
2040601	行政运行	16.67	16.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81	81.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81	81.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81	57.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0	2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01	36.65	0.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01	36.65	0.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01	36.65	0.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02	36.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02	36.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02	36.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收 入			支 出				
单位：万元			决 算 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59.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88.20	988.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6.67	16.6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1.81	81.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01	37.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6.02	36.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9.7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59.71	1,159.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159.71	总 计	64	1,159.71	1,159.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目	栏次	1	2	3		
				合 计	1,159.71	583.72	575.99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88.20	412.57	575.6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2.44	82.44			
2010301				行政运行	65.44	65.4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0	17.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27.94	330.13	397.81		
2013101				行政运行	330.13	330.13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2.81		392.81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7.82		177.82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7.82		177.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67	16.67			
20406				司法	16.67	16.67			
2040601				行政运行	16.67	16.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81	81.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81	81.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81	57.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0	2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01	36.65	0.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01	36.65	0.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01	36.65	0.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02	36.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02	36.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02	36.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原州区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预算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预算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预算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5.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5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6.65	30201	办公费	1.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01.58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55.85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1.80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82	30206	电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5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63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0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06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7.76	30215	会议费					
30301	退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遗属费	24.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教育费		30226	劳务费	13.15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44				
30309	奖励金	33.00	30229	福利费	11.2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				
人员经费合计		543.14	公用经费合计					40.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单位: 万元

[illegible]

注：本單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預算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 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 万元

项				本年支出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 + 3) 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单位: 万元

[illegible]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根 = (2+3+6) 根, 3根 = (4+5) 根, 7根 = (8+9+12) 根, 9根 = (10+11) 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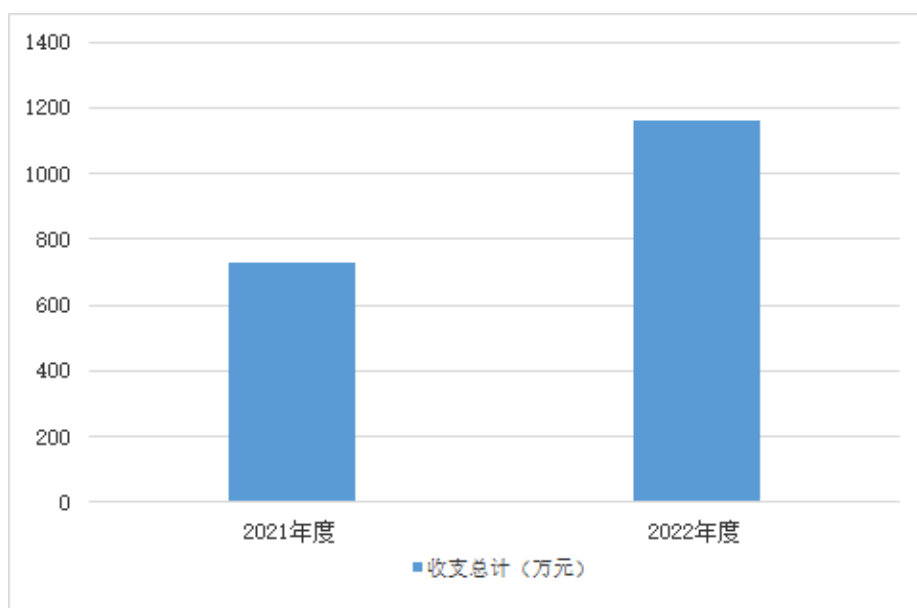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159.71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32.88 万元，增长 59.5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调动变动增加相关经费且本年度增加专项综治中心社会实体化运行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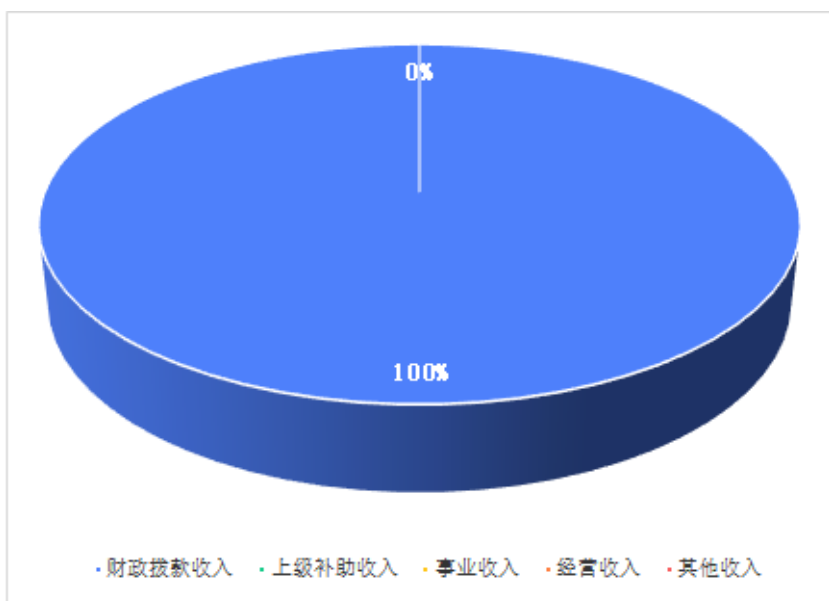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159.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59.71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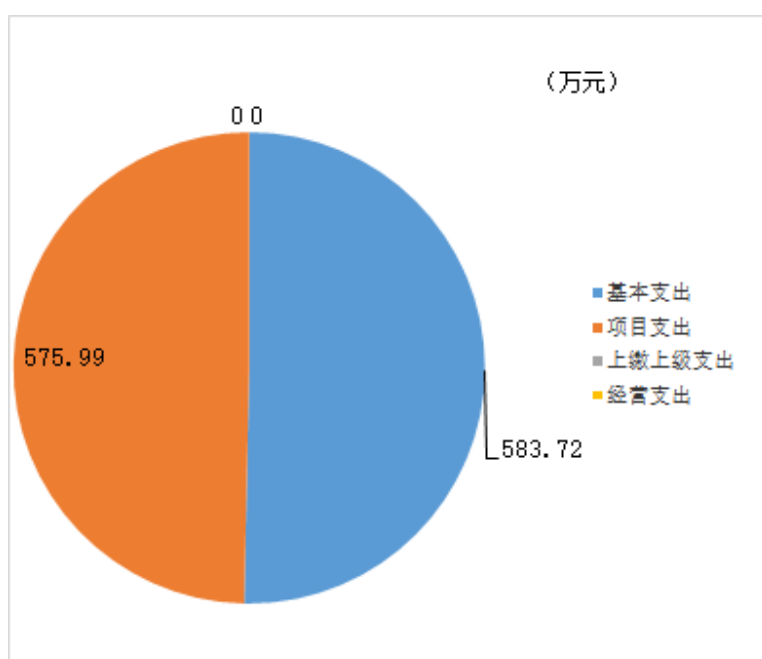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159.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3.72 万元，占本年支出 50.33%；项目支出 575.99 万元，占本年支出 49.67%。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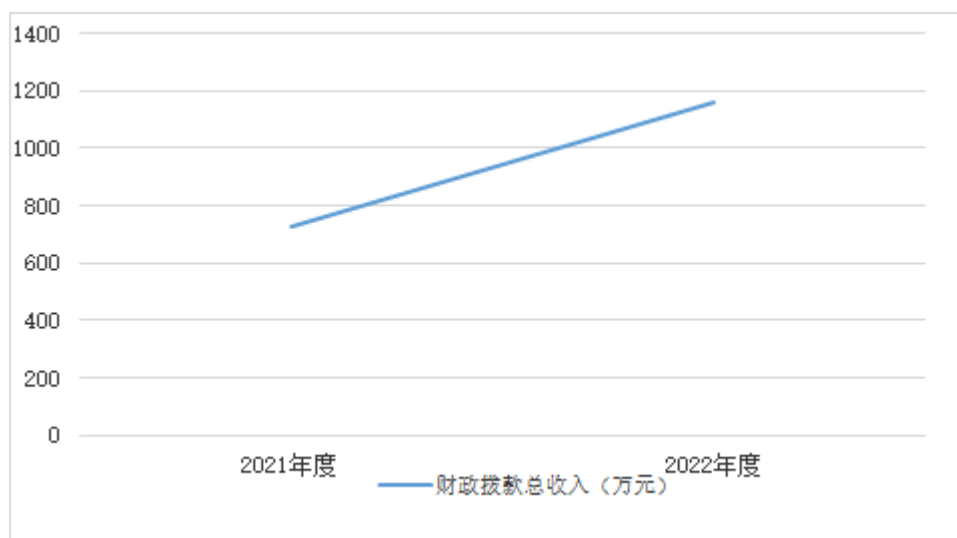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159.71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32.88 万元，增长 59.5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调动变动增加相关经费且本年度增加专项综治中心社会实体化运行经费。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59.71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432.8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调动变动增加相关经费且本年度增加专项综治中心社会实体化运行经费。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59.71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32.88 万元，增长 59.5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调动变动增加相关经费且本年度增加专项综治中心社会实体化运行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59.7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88.20 万元，占 85.21%。主要是用于基本支出 412.57 万元，项目支出 575.63 万元。
2. 公共安全支出（类）16.67 万元，占 1.44%。主要是用于司法人员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1.81 万元，占 7.05%。主要是用于机保养老。
4. 卫生健康支出（类）37.01 万元，占 3.19%。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险等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36.02 万元，占 3.11%。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补贴等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75.09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184.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9.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基本支出 583.72 万元，项目支出 575.9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5.63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网格化管理、防范社会风险、维护社会稳定、创建平安蔡甸、精神文明建设等司法救助；卫生健康支出 0.36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市管干部医疗费用。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75.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5.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6.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81.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7.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6.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83.7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43.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28.65 万元、津贴补贴 101.58 万元、奖金 155.85 万元、伙食补助费 1.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8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6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03 万元、住房公积金 36.02 万元、退休费 24.76 万元、奖励金 33 万元。

公用经费 40.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8 万元、邮电费 1.57 万元、差旅费 1.99 万元、维修(护)费 0.02 万元、租赁费 0.06 万元、劳务费 13.15 万元、委托业务费 3.07 万元、工会经费 4.44 万元、福利费 11.2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9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减少 0.84 万元，下降 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无增减。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减少 0.84 万元，下降 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0.58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28.48 万元，增长 235.3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调动变动，增加相关业务。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7.6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3.8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8.7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7.6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7.6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8.7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28.67%，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52.6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

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6 个，资金 253.1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3.96%。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区政法委严格按照区财政局下达预算批复计划数，结合本单位实际状况开展业务活动，按照相关要求压减单位整体预算，压减（调整）后预算指标申请数与全年支出数一致，合理保证当年预算项目收支平衡，年末无资金结余。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159.7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度年初预算数 975.09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1,210.99 万元，决算报告披露决算项目支出数 1,159.71 万元，执行率达 95.77%。区委政法委严格按照区财政局下达预算批复计划数，结合蔡甸区综治专项经费实际状况开展业务活动，年末项目结余 51.28 万元，由区财政局收回该项结余指标。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6 个一级项目。

1. 综治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2.19 万元，执行数为 111.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7%。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区级综治中心建设情况及质量、政策学习宣传情况；二是政治安全情况、社会面管控情况。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社会稳定风险依然存在、社会管理难度不断加大；二是（三）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方面部分问题有待解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高质量推进平安蔡甸建设；二是深入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着力夯实基层基础。

2. 维稳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49.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维稳安保责任体系构建情况、包保责任完成情况；二是提升应急处置成效、强化稳控消除隐患。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提升、强化。

3. 社会化管理网格化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29.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全区网格、网格员新增数量；二是辖区网格服务功能、矛盾纠纷解决情况。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网格化管理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 万元，执行数为 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司法救助资金、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清查数量；二是依法依规司法救助开展情况、敏感节点重点

人员稳控情况。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防范办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每季度案件评查开展次数；二是办案人员质量意识、进一步增强规则意识和责任意识情况、显著提升办案水平和案件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 精神文明创建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书籍订阅类型、质量；二是推进全面从严管党治警巩固政法队伍情况。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区委政法委 2022 年度单位整体绩效自评结果为“优”，区委政法委下年度暂无整体预算调整安排。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主要内容：

1. 统筹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
2. 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专项行动
3. 着力推进政法智能化建设
4. 推动铁路护路联防联治工作
5. 高效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体化运行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统筹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	先后召开全区平安建设和基层治理工作部署、推进会议，研判阶段性治理形势	已完成
2	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专项行动	部署开展矛盾纠纷大走访大排查大化解专项行动，建立健全“3321”工作机制等	已完成

3	着力推进政法智能化建设	紧紧围绕政法智能化“1234”工程总目标，大力推动蔡甸政法智能化建设工作高质量发展，推进区政法各单位、各街道乡（开发区）配套运行的视频会议系统建设	已完成
4	推动铁路护路联防联治工作	落实双段长制度，明确铁路沿线7个村支部书记的“双段长”职责任务，有效防控铁路沿线风险隐患，积极整治铁路沿线突出问题	已完成
5	高效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体化运行	召开区综治中心现场调研、专题研判，选址、采取“常驻+轮驻”相结合的方式推进资源、力量整合，联合有关部门完成整体进驻、接待来访群众，提供法律咨询及法律服务、转办受理矛盾纠纷，组织调解、已成功调解、诉中审理结案，构建了矛盾联调、问题联治、平安联创工作格局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参考《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本部门无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整体绩效自评表

见附件

二、2022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见附件

附件：

1. 2022 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公开数据表
2. 2022 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联系电话：84942473